



6. 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标准的劳动安全防护用品，并督促作业人员按照规定佩戴使用。作业时有安全防护措施，安全员必须旁站，重要分项作业时，须由技术负责人现场指挥监督。

7. 作业区域四周设置施工警示标志；作业现场按消防安全管理要求，配备足额合规消防器材。作业现场实行封闭式管理，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现场。

8. 拆卸的设备、废料和垃圾分类堆放，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垃圾和同属于标的范围的存量废物、残留废料须按照国家环保相关规定进行处置并承担相关费用，在拆卸、切割、装运及处置等过程中，如发生环保事故，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9. 对拆卸、切割、装运等过程产生的噪音及扬尘进行控制，防止产生噪音扰民，扬尘污染环境；保持作业现场的整洁卫生，负责标的提取场地周边的交通安全。

10. 在拆卸、搬运过程中，不破坏建筑结构、路面、损坏周围绿化，不提取非交割范围内资产。

11. 标的提取过程中，我方造成伤亡、火警、火灾、机械等重大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一切责任由我方承担，与转出方（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人民政府）无关。

12. 标的提取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时，我方应做好抢险、救护和现场保护工作，并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

#### 四. 其他承诺

若我方在标的提取过程中发生破坏或擅自提取非交割范围内资产，我方不仅要向其他各方赔偿损失，并承诺同意由转出方按资产的评估价值直接从履约及安全保证金中扣除。

承诺方（盖章签字）：

年 月 日